

抚顺市水务局文件

抚水审字〔2025〕97号

关于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 实施方案（2026年）的批复

清原满族自治县水务局：

你局上报的《关于申请审查批复<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实施方案（2026年）>的请示》（清水文〔2025〕210号）收悉，2025年12月10日，抚顺市水务局组织召开了《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实施方案（2026年）》技术审查会议，专家组审查并提出《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实施方案（2026年）》专家审查意见，我局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任务、目标与规模

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位于清原县大苏河乡与敖家堡乡，共治理数据库外侵蚀沟30条，侵蚀沟总沟长8804m，沟道总面积6.0289hm²。治理控制面积5.49km²，控制水土流失面积0.76km²。建设期为2026年3月-2026年12月，设计水平年为2026年。

(二) 总体布置与措施设计

基本同意总体布置与措施设计布局。

措施包括：谷坊 23 座，沟头防护 9 座，固滨笼护岸左岸 5450m，右岸 5160m，预制钢筋混凝土矩形槽排水沟 733m，管涵 13 座（包括 2 个方涵），河道植草 0.33hm²，其他辅助工程标识牌 1 座。

(三) 工程工期及投资

工程施工总工期 10 个月，工程总投资为 1125 万元。

请你局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内容，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格建设管理，规范资金使用，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。

附件：《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工程实施方案（2026 年）》专家审查意见

抚顺市水务局

2026 年 1 月 24 日